

布草洗涤合同书

甲方：陕西省止园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乙方：陕西工运学院

- 一、甲乙双方在协议期限内，甲方为乙方提供优质的满意的洗涤服务，保证乙方用量，按时洗好布草、乙方可不定期对甲方洗涤情况（包括洗涤程序使用的洗涤剂等进行抽查。
- 二、乙方将洗涤的全部物品交给甲方洗涤，交换时共同清点整理，并进行登记，在清点脏布草时，如有破损，洗后无法去除污迹等情况，甲方将另行注册或不洗，如乙方领回时破损或未洗干净，可以拒领，甲方将进行重新洗涤，由此损失和费用由甲方负责。
- 三、新布草保持12个月，如12个月内破损按布草的比例赔偿。3个月全赔、4—5月60%赔偿、6—7月40%赔偿、8—9月30%赔偿、10—11月20%赔偿、12月10%赔偿、12个月后赔损由乙方报废，一年后旧布草不予赔偿。现有旧布草不予赔偿
- 四、由甲方提供汽车接送布草，当日取，次日送还，特殊情况需接送两次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。
- 五、根据市场行情变化，甲方需要提价时，提前与乙方协商，

另行签订合同。(本合同附洗涤价格表一份, 结算时按价目表财务核算)

六、付款方式采用银行转账, 陕西省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七、在合同中, 具体情况具体对待, 双方进行协商解决, 协议实施时间如有增加、变更、取消的事项, 双方应共同协商, 方可生效, 有效期为 1 年 (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)

甲方: 陕西省止园洗涤服务
有限责任公司

甲方代表: 张五

2025 年 4 月 1 日

乙方: 陕西工运学院

乙方代表: 杨海

2025 年 4 月 1 日